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河南郑州石油分公司西仓库屋面维修竞标采购公告
(招标编号: ZSZB20240601)

项目所在地区: 河南省, 郑州市

一、招标条件

本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河南郑州石油分公司西仓库屋面维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37.738566 万元, 招标人为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河南郑州石油分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1. 工程名称: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河南郑州石油分公司西仓库屋面维修; 2. 建设地点: 河南省郑州市; 3. 采购项目标段划分: 本项目共分为一个标段; 4. 标段合同最高限价: 377385.66 元 (含税); 5. 采购范围: 原 3 号仓库屋顶以及已损坏的木质构架等进行拆除; 新建人字屋架 (10m²)、木檩条 (11m²)、屋面木基层以及屋面防水卷材 (592m²) 等; 对仓库屋面缺失损坏的屋面瓦更新, 并对屋内木材面涂刷防火材料 (1296m²), 以提升防火能力等; 6. 计划工期: 60 日历天; 7. 质量: 合格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河南郑州石油分公司西仓库屋面维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河南郑州石油分公司西仓库屋面维修)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承包商资格要求

- (1) 承包商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独立法人资格;
- (2) 供应商须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或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3) 承包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 (不含临时) 注册建造师证书,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提供无在建工程承诺书 (以单位出具证明为准, 须加盖企业公章、由法定代表人签字), 须在承包商单位办理劳动合同关系 (提供劳动合同), 缴纳养老保险 (提供社保部门出具的自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连续 3 个月的缴纳养老保险的证明) 如承包商成交, 成交单位的项目负责人、主要管理或技术人员需要接受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安全培训并取得合格证书;

(4) 承包商具备良好的质量管理、环境管理、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足够资产及能力并有效地履行合同，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近三年内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单位承担的项目没有发生过重大安全和质量等事故；（以单位出具承诺为准，须加盖企业公章、由法定代表人签字）；

(5) 承包商具备完善的专业技术力量和良好的服务态度，服务响应时间不超过 4 小时，熟悉本工程施工的国家规范和中国石化企业标准；（以单位出具承诺为准，须加盖企业公章、由法定代表人签字）；

(6)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须具有类似房屋建筑维修修缮业绩（须提供合同）；

(7) 承包商同意缴纳响应保证金；

(8) 各承包商须自行去现场勘查具体情况；

(9)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的承包商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

(10) 承包商在竞标过程中有委托代理人的，需提供委托代理人有效的劳动合同及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连续 3 个月的缴纳养老保险的证明；

(11) 根据河南石油分公司“三违”行为出发管理办法《（石化销售豫安 2021）81 号》，两年内在工程维修中发生违反上述规定被书面处罚的施工单位不得参与投标。（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12)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6 月 12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6 月 14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详见公告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6 月 19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智晟（河南）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郑州市郑东新区商都路 55 号亚星投资大厦 1405 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6 月 19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智晟（河南）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郑州市郑东新区商都路 55 号亚星投资大厦 1405 室）

七、其他

1. 采购条件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河南郑州石油分公司西仓库屋面维修以《关于维修公司西侧仓库的请示》（石化销售豫郑办〔2024〕49 号）批准实施，采购人为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河南郑州石油分公司，采购代理机构为智晟（河南）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河南郑州石油分公司西仓库屋面维修已具备竞标采购条件，现进行公开竞标采购，特邀请有意向的承包商参与竞标。

2. 采购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2.1 工程名称：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河南郑州石油分公司西仓库屋面维修

2.2 建设地点：河南省郑州市

2.3 采购项目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分为一个标段

2.4 标段合同最高限价：377385.66 元（含税）

2.5 采购范围：原 3 号仓库屋顶以及已损坏的木质构架等进行拆除；新建人字屋架（10m²）、木檩条（11m²）、屋面木基层以及屋面防水卷材（592m²）等；对仓库屋面缺失损坏的屋面瓦更新，并对屋内木材面涂刷防火材料（1296m²），以提升防火能力等。

2.6 计划工期：60 日历天

2.7 质量：合格。

3. 承包商资格要求

（1）承包商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独立法人资格；

（2）供应商须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或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承包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不含临时）注册建造师证书，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提供无在建工程承诺书（以单位出具证明为准，须加盖企业公章、由法定代表人签字），须在承包商单位办理劳动合同关系（提供劳动合同），缴纳养老保险（提供社保部门出具的自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连续 3 个月的缴纳养老保险的证明）如承包商成交，成交单位的项目负责人、主要管理或技术人员需要接受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安全培训并取得合格证书；

（4）承包商具备良好的质量管理、环境管理、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财务状况良好，具

有足够资产及能力并有效地履行合同，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近三年内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单位承担的项目没有发生过重大安全和质量等事故；（以单位出具承诺为准，须加盖企业公章、由法定代表人签字）；

（5）承包商具备完善的专业技术力量和良好的服务态度，服务响应时间不超过 4 小时，熟悉本工程施工的国家规范和中国石化企业标准；（以单位出具承诺为准，须加盖企业公章、由法定代表人签字）；

（6）2021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须具有类似房屋建筑维修修缮业绩（须提供合同）；

（7）承包商同意缴纳响应保证金；

（8）各承包商须自行去现场勘查具体情况；

（9）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的承包商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

（10）承包商在竞标过程中有委托代理人的，需提供委托代理人有效的劳动合同及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连续 3 个月的缴纳养老保险的证明；

（11）根据河南石油分公司“三违”行为出发管理办法《（石化销售豫安 2021）81 号》，两年内在工程维修中发生违反上述规定被书面处罚的施工单位不得参与投标。（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12）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4. 采购文件及相关资料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竞标者，须于 2024 年 06 月 12 日至 2024 年 06 月 14 日（采购文件获取时间），须按照公告 4.2 要求提供相关资料，并联系招标代理公司确认后方可领取采购文件。

（1）获取开始时间：2024 年 06 月 12 日 09 时 00 分。

（2）获取截止时间：2024 年 06 月 14 日 17 时 00 分。

4.2 潜在承包商须具备提供以下资料的能力：

法人授权委托书、被委托人身份证、企业营业执照副本、企业资质副本、项目经理相关人员相关证书、信誉相关证明材料、类似业绩、相关承诺、信用查询相关证明材料等资料。

以上资料均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提供相关原件，留存装订成册加盖公章的复印件一套。潜在承包商所提供的资料必须真实和完整。（注：潜在承包商准备资格条件所需资料时请参照第

三项“承包商资格要求”进行准备。)

4.3 采购文件售价：人民币 500 元，售后不退。

5. 响应保证金

5.1 采购人要求承包商提交响应保证金。

5.2 响应保证金金额：详见竞标文件。

5.3 响应保证金可采用银行保函、银行电汇的形式。以银行电汇形式提交的响应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

6. 响应文件递交

6.1 递交份数：纸版文件肆份（一正三副），电子文件 U 盘壹份。

6.2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6 月 19 日 09 时 30 分

6.3 递交地址及场所：智晟（河南）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郑州市郑东新区商都路 55 号亚星投资大厦 1405 室）。

6.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7. 采购人

名称：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河南郑州石油分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区魏庄东里 2 号；

邮编：450000；

联系人：吕先生；

电话：13733817932；

电子邮箱：/。

8.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智晟（河南）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都路 55 号亚星投资大厦 1401 室；

邮编：450000；

联系人：刘先生

电话：0371—55552178；

电子邮箱：zszxzb02@163.com。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竞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同时发布。

10. 公告发布期限

本公告发布期限：从本公告规定的采购文件领取时间起，到领取截止时间止。

2024年06月11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河南郑州石油分公司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区魏庄东里2号

联 系 人：吕先生

电 话：13733817932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智晟（河南）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都路55号亚星投资大厦1401室

联 系 人：刘先生

电 话：0371-55552178

电子邮件：zszxzb02@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